

焦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焦卫基层〔2022〕9号

关于开展2022年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 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创建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健康委，委机关各科室：

为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持续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决定在全市开展2022年群众满意乡镇（社区）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创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

（一）申报范围

全市所有依法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中，经社区医院建设现场评估领导小组评定、认定的乡镇卫生院（社

区卫生服务中心)。各县(市、区)申报2022年重点创建单位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

(二) 申报条件

1、基本要求。医院院容院貌整洁美观，净化、硬化、绿化、美化、亮化。医院基础设施完善，布局科学合理，人员配备较好，创建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评分在80分以上(见附件2)。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经济，医疗服务安全可靠，公共卫生服务可及，内部管理规范有序，群众满意度在85%以上。

2、加分条件。服务能力达到国家基本标准的加0.5分，达到国家推荐标准的加1分，通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医院评审的加2分；每引进1名全日制医学专科生、本科毕业生、硕士研究生分别加0.2分、0.3分、0.5分；每引进1名主治医师、副主任医师、主任医师分别加0.3分、0.5分、1分(非挂职)；在县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复核)中获得1次优秀等次加0.5分。在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荣获市级表彰的加0.5分，荣获省级表彰的加1分，荣获国家级表彰的加2分。加分项与基本标准评分表同时考核，累计计分，加分最高不超过5分。

3、有下列情形取消参评资格：一是两年内发生过被查实的、有影响的群众举报投诉事件。二是两年内发生过经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结论为二级及以上负主要责任的医疗事故。三是两年内出现过严重违纪违规或违法犯罪行为的。四是在各项检查、审计中，出现较大工作失误或被市级及以上医保、公安等部门通报要求整

改的。五是年内被认定为有较重以上失信行为的。六是被市卫健委认定的其他违纪、违规、违法的。

（三）申报程序和时间进度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自查自评、县（市、区）级初评初审、市级再审终审的程序，遴选出16家市级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其中10个乡镇医院、6家社区医院。市级审核采取书面审核与汇报考核相结合的方式。9月30日前，以县（市、区）为单位，完成对县（市、区）级上报候选单位的审查审核和公示程序，并上报市卫健委，上报前需在部门网站公示7天。市卫健委对各县（市、区）推荐上报的候选单位进行资料审查、问题核查和信用审核，开展现场考核和群众满意度调查。对于弄虚作假的，在全市范围予以通报，并减少该县（市、区）申报名额。

（四）评分构成

本年度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创建将加大现场考核和群众满意度调查得分所占比重，具体构成为：现场考核占总分的30%，群众满意度调查占总分的20%，上报资料审核占总分的20%，集中评审占总分的30%。

（五）报送材料要求

1、县（市、区）级申报文件（包括县（市、区）卫健部门活动开展情况、已公示通过的候选单位名单等）。

2、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群众满意度调查表（见附件3）。

3、创建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申报表（见附件4）。

4、辅助材料：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医务人员“执业医师证书、医师资格证书和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扫描件；引进人才毕业证、资格证、注册证、职称证书扫描件；县（市、区）卫生健康部门出具的近三年无医疗事故、无违法违规证明；反映乡镇（社区）医院院容院貌和开展活动情况等内容的照片3—5张（JPG格式，不要奖牌照片）。

5、除辅助材料需光盘（或U盘）报送，其他材料需同时报送纸质材料（盖章件）和电子版。

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

为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2022年加大扶持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各县（市、区）应重点围绕呼吸、心血管、康复、儿科、消化、口腔、眼科、老年病科等薄弱领域，发挥市级对口精准帮扶作用，努力提升基层特色科室建设项目实施效果。现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建设项目组织申报工作要求如下：

（一）申报条件

1、**合理安排创建。**各县（市、区）根据基层医疗机构现有基本医疗卫生资源和特色优势，结合医疗机构的意愿，安排建设特色科室。

2、**建设方案务实。**特色科室建设方案严谨务实，措施得当；特色科室服务领域符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功能定位，涉及技

术准入管理的履行相关手续；特色鲜明，重点领域优先，长远规划可操作性强。

3、建设成效显著。申报单位达到特色科室建设基本要求，医务人员特别是技术骨干的积极性得到有效激发，社会影响力大幅度提升，工作进展与成效全县（市、区）领先。

（二）申报程序和时间进度

9月30日前，以县（市、区）为单位，完成对县（市、区）级上报候选单位科室的审查审核，并上报市卫健委如下材料：

1、县（市、区）级申报文件。

2、基层特色科室基本运行情况统计表（见附件5）。

3、申报单位特色科室建设方案（包括申报单位特色科室建设进展情况、下一步打算以及其他反映申报单位特色亮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三）资格审查及评分构成

市卫健委将对各县（市、区）卫健部门推荐上报的候选单位科室进行资料审查、问题核查、信用审核和现场考核。本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创建具体评分构成为：现场考核占总分的40%，上报资料审核占总分的20%，集中评审占总分的40%。

联系人：郭蔷 孟亚蕾

联系电话：3569350 邮箱：jzwjwjcwsk@163.com

附件：

- 1、2022年度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申报名额分配表；
- 2、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评分表（暂行）；
- 3、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群众满意度调查表；
- 4、创建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申报表；
- 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基本运行情况统计表；
- 6、焦作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评审标准。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2 年度焦作市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 申报名额分配表

县（市）区	乡镇卫生院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申报名额
沁阳市	12	4	3
孟州市	7	2	2
温 县	13	1	3
博爱县	10		3
武陟县	11	3	3
修武县	9	1	2
解放区		13	3
山阳区	2	11	3
中站区		7	2
马村区	2	5	2
示范区	3	2	2
总 计	69	49	28

附件 2:

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评分表（暂行）

指标体系	指标内容	分值	评分办法
一、群众满意度及院容院貌 (25 分)	1.综合满意度较高≥80%。	18	采用《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群众满意度调查表》。每个单位随机调查辖区内居民和就诊患者各 20 名。综合满意度每下降 1%扣 1 分，扣完为止。
	2.院容院貌整洁、美观，净化、硬化、绿化、美化、亮化。	7	实地查看。有 1 处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二、功能设置及队伍建设 (25 分)	3.基础设施建设达到和超过《乡镇卫生院建设标准》(建标 107-2008)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建标 163-2013)。	8	对照标准实地查看。1 项未达标扣 1 分，扣完为止。
	4.医院整体功能分区合理，科室设置齐全，医疗和公共卫生区域相对分设，流程科学，符合国家卫生学标准。	2	实地查看。有 1 项不符合要求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5.基本医疗设备配备齐全，符合《江苏省乡镇卫生院基本设备装备参考标准》，并与医技人员的技术水平、开展的业务项目及工作量相适应。	2	对照省标准实地查看。1 项未达标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6.人员配备达到省定标准。配有 1 名副主任及以上职称的执业医师，中级职称以上人员≥20%，至少有 1 名中医执业医师；护士配置满足临床护理需求，且不少于 0.3 名 / 床。	8	查阅档案资料，少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7.专职公共卫生服务人员不少于 5 人，且一年内流动率不超过 1 人。公卫人员工资待遇平均水平不低于原乡镇卫生院聘用公卫人员待遇水平。	3	查阅工资档案资料和现场查访谈。少 1 人扣 0.5 分，流动超过 1 人每增加 1 人扣 0.5 分，扣完为止。
	8.重视卫技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学习，年度继续教育参加率 100%，达标率 95%。	2	查阅档案资料，每降低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指标体系	指标内容	分值	评分办法
三、诊疗服务 (26分)	9.年度门诊诊疗量排名本县（市、区）同级别医疗机构前 30%。	6	查阅统计报表，核实诊疗量。排名前 10%的得 6 分，排名前 11%-20%的得 4 分，排名前 21%-30%的得 2 分，低于前 30%的不得分。
	10.开展与机构人员资质、技术准入、设施设备相适应的住院、诊疗服务。	3	查阅档案资料和现场查看。1 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1.能开展院内外急诊急救，对循环、呼吸、肾功能衰竭、急性中毒、休克等急危重症患者有初步诊断和急救处理的能力。	3	查阅档案资料和现场查看。1 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2.开展中药饮片、针刺、艾灸、推拿、拔罐、熏洗等不少于 6 种中医药服务。	3	查阅档案资料和现场查看。少 1 种服务扣 1 分，扣完为止。
	13.按要求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5	有 1 项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4.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医疗质量管理核心制度、医疗护理技术操作规程和规范。	3	查阅档案资料。1 项没有落实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15.门诊处方合格率≥95%；住院病历书写合格率≥95%；入院与出院诊断符合率≥90%。	2	分别抽查 20 张门诊处方和住院病历。合格率、符合率每低于标准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16.建立健全院内传染病报告管理体系，按要求开设发热门诊、肠道门诊，无传染病漏登、漏报。	1	查阅档案资料。1 项没有落实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17.按照要求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季度、年度考核得分均在 85 分以上。	7	查阅档案资料，有 1 次考核低于 85 分扣 5 分；扣完为止。
	18.按照要求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辖区建档立卡脱贫人口、三类监测户、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人群签约全覆盖，做好 65 岁以上老年人、慢病患者等重点人群签约服务。	6	任何一种人群未按照要求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扣 3 分，扣完为止。
四、公共卫生服务 (24分)	19.按照要求开展预防接种服务，预防接种门诊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功能分区合理，软、硬件设备安装到位，未发生预防接种事故。按时完成新冠疫苗接种任务。	6	查阅档案资料和现场查看。1 项不符合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20、严格落实《焦作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做好预检分诊、发热门诊（诊室）、患者就诊管理、核酸检测、住院患者及陪护管理、医疗废物管理等方面工作。	5	现场查看，一项落实不到位扣 1 分，扣完为止。

附件 3:

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群众满意度调查表

县（市区）：_____

乡镇（社区）：_____

受访人：_____（签字或手印） 联系电话：_____年__月__日

1. 您需要看病就医时是否愿意首先选择到乡镇（社区）医院就诊？
A. 愿意 B. 不愿意
2. 您认为乡镇（社区）医院对健康状况及疾病的诊断准确吗？
A. 不准确 B. 基本准确 C. 比较准确 D. 准确 E. 非常准确
3. 您认为乡镇（社区）对疾病的治疗有效吗？
A. 没啥效果 B. 基本有效 C. 比较有效 D. 有效 E. 非常有效
4. 相比去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您在乡镇（社区）就诊产生的医疗费用：
A. 太高了，灾难性的 B. 比较高 C. 还可以 D. 一般 E. 便宜
5. 您对您及家人到乡镇（社区）就诊放心吗？
A. 不放心 B. 一般 C. 比较放心 D. 放心 E. 很放心
6. 您到乡镇（社区）就诊方便吗？
A. 不方便 B. 一般 C. 比较方便 D. 方便 E. 很方便
7. 您认为在乡镇（社区）就医环境（硬件、沟通）舒适吗？
A. 不舒适 B. 一般 C. 比较舒适 D. 舒适 E. 很舒适
8. 您在与乡镇医院医务人员沟通交流时顺畅吗？
A. 不顺畅 B. 一般 C. 比较顺畅 D. 顺畅 E. 很顺畅
9. 您或您周围的人有接受过乡镇（社区）免费提供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吗？
A. 从来没有 B. 偶尔接受过 C. 接受过几次，不规律
D. 接受过，基本规律 E. 接受过，一次不落
10. 您认为乡镇（社区）为您提供的健康知识有用吗？
A. 用处不大 B. 一般 C. 比较有用 D. 有用 E. 很有用
11. 您认为乡镇（社区）在帮助您养成健康意识和行为养成方面发挥了作用吗？
A. 用处不大 B. 一般 C. 发挥了作用
D. 发挥了较大作用 E. 发挥了很大作用
12. 您对乡镇（社区）提供的看病就医服务满意吗？
A. 不满意 B. 基本满意 C. 比较满意 D. 满意 E. 非常满意
13. 您对乡镇（社区）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吗？
A. 不满意 B. 基本满意 C. 比较满意 D. 满意 E. 非常满意

评分标准：满分 10 分，其中第 1 题选 A 得 4 分，选 B 得 0 分，2-13 题中，A：0.1 分，B：0.2 分，C：0.3 分，D：0.4 分，E：0.5 分。

附件 4:

创建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申报表

机构名称	_____县（区）_____医院				
法人代表		办公电话 /手机		主管部门	
联系人		办公电话/手机			
地址				邮编	
“群众满意的 乡镇（社区）医 院”评价参考指 标总分		乡镇（社 区）医院 自评得分		其中群 众满意 度调查	调查人数：____人（不 少于 20 人） 平均得分：____分 （满分：-----分）
是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机构代码证 是 ☐ 否 ☐					
申请理由 （包括开展活 动的主要举措、 亮点和经验，梳 理出的问题、整 改情况、群众测 评情况、下一步 计划等，字数 500-1000 字 （另附页）					
加分项					

医院近 3 年来 所获县级以上 (含)奖励情况	(公章) 年 月 日
机构承诺: 按创建群众满意的乡镇(社区)医院活动要求,提交的材料信息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否则,愿承担相应责任。 (公章) 年 月 日	
乡镇(社区)医 院申报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卫健部门 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卫健部门 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申报表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

附件 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基本运行情况统计表

卫生健康委	填报人: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特色科室（服务领域）名称		
特色科室启动建设时间（年月）		
特色科室正式建成开诊时间（年月）		
特色科室涉及相关诊疗技术是否履行准入手续		
办理特色科室技术准入审批的部门、准入的技术名称、审批文件号及发文时间（分别列出）		
特色科室主要诊治疾病病种名称（分别列出）		
是否与上级医疗机构开展合作共同建设特色科室		
与之合作的上级机构、科室名称及合作启动实施时间（年月）		
是否与上级医疗卫生机构签订合作协议		
与上级医疗机构进行合作的主要方式（分别列出）		
特色科室是否有单独的收入分配方案		
对特色科室技术骨干分配倾斜的具体政策措施		
特色科室诊疗服务项目是否纳入基本医保补偿范围		
特色科室业务用房总面积（m ² ）		
用于特色科室建设的各项投入情况及资金来源（万元）		
建设特色科室以来增添的主要设备名称（分别列出）		
特色科室预期能够增加的服务人口数（万人）		
特色科室开诊以来诊治病例数（门诊、住院人数分别列出）		
特色科室开诊以来诊治病例数占同期本单位门诊或住院总人次的比例（分别列出）		
本单位职工总数		
其中：特色科室卫生技术人员数		
本单位中高级职称人数		
其中：特色科室配备的中高级职称人数		
特色科室主要负责人姓名、年龄、职称及联系电话		

附件 6:

焦作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评审标准

项目	项目要求	分值	评分标准
专科管理 (10 分)	1. 有院长任组长的特色科室建设领导小组, 并进行日常管理。	1	查看相关资料。无院长任组长的建设领导小组文件不得分。无领导小组日常研究特色科室建设事项会议记录 and 措施记录扣 2 分。
	2. 科室设置与命名规范。	3	依据核准的诊疗科目设置、命名科室。不符合规范不得分。
	3. 有特色科室建设发展规划和切实可行的年度实施计划。	2	无特色科室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分别扣 1 分, 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不符合实际扣 1 分。
	4. 对特色科室建设发展实施目标管理责任制, 有指标、有考核、有奖惩。	2	未实施特色科室建设发展目标管理不得分。未落实考核及奖罚扣 1 分。
	5. 制定单独的特色科室考核激励规定。	2	未制定实施单独的特色科室考核激励规定不得分。
人员队伍 (30 分)	1. 学科带头人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主治职称 5 年以上。	8	学科带头人职称不符合要求扣 8 分。
	2. 能够掌握代表本县区本专业先进水平的技术, 具有本专业病种的较高的诊治能力, 诊疗效果好。	5	达不到要求不得分。
	3. 特色科室有执业医师不少于 3 人。	5	特色科室具有执业医师资格的医师少于 3 人不得分。
	4. 特色科室医师队伍年龄、职称结构合理。中级及以上职称人数达到科室总人数的 30% 以上。	8	医师队伍年龄、职称结构不合理扣 4 分。中级及以上职称人数达到不科室总人数的 30% 扣 4 分。
	5. 特色科室医师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 30% 以上。	4	有 1 人不具有专科以上学历扣 1 分, 扣完为止。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未达到要求扣 1 分。

项目	项目要求	分值	评分标准
特色服务 (40分)	1. 至少有1项特色明显的疾病诊疗技术, 达到县域内同级医疗机构领先地位, 并有显著临床优势。	10	无1项以上特色明显的疾病诊疗技术不得分; 未处于领先地位扣2.5分, 无显著临床优势扣2.5分。
	2. 特色科室门诊人次(或出院人次)达到本单位年门诊人次(或出院人次)的20%, 近三年门诊量(或出院人次)保持稳定增长, 且在区域内同级别医院排名前三。	15	门诊人次(或出院人次)未达到20%的, 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2分, 扣完为止。近三年门诊量(或出院人次)出现下降扣5分, 未达区域内同级别医院排名前三扣5分。
	3. 设有专科病床的, 床位数应占到全院床位数的20%, 床位使用率达到80%。	4	设床位的, 未达床位数比例的扣2分, 床位使用率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2分, 扣完为止。
	4. 医疗服务规范, 门诊病历合格率达到90%、处方合格率达到95%, 住院病历合格率达到90%, 无丙级病历。	6	门诊病历合格率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5分, 处方合格率下降1个百分点扣0.5分, 住院病历合格率下降1个百分点扣0.5分, 有丙级病历扣2分。
	5. 群众对该特色科室满意度达到85%以上。	5	满意度每降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设备场地 (15分)	1. 特色科室所必需的诊疗医疗设备和设施齐全, 设备完好率100%, 使用率100%。	9	所必需的诊疗医疗设备和设施不全不得分, 设备完好使用率每下降10个百分点扣3分, 使用率下每降10个百分点扣3分, 扣完为止。
	2. 特色科室布局合理, 有相对独立的诊室或病房, 符合相关规定。	6	布局不合理扣3分, 无相对独立的诊室或病房扣3分。
科教工作 (5)	1. 有能反映特色科室技术水平的医学论文, 近三年在省级及以上专业期刊发表至少1篇。	2	近三年无省级及以上专业期刊发表论文不得分。
	2. 近三年引进新技术、新项目至少1项。	1	近三年无新技术、新项目引进不得分。
	4. 特色科室医务人员“三基本”考核和继续教育达到规定要求。	2	达不到规定要求不得分。

